证券代码:301008 证券简称:宏昌科技 公告编号:2023-069
债券代码:123218 债券简称:宏昌转债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0 月 21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以现场和视频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陆宝宏先生主持,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2、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3、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工作细则》。

4、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

5、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

6、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

7、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

8、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9、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8 日

证券代码:301008 证券简称:宏昌科技 公告编号:2023-070
债券代码:123218 债券简称:宏昌转债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0 月 21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蓝慧娴女士主持,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23 年第三季度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其审议、表决程序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三、备查文件

1、《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10 月 28 日

证券代码:301008 证券简称:宏昌科技 公告编号:2023-071
债券代码:123218 债券简称:宏昌转债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243,239,784.65	205,210,052.48	205,210,052.48	18.53%	608,472,019.82	567,651,558.98	567,651,558.98	7.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5,023,036.54	15,845,824.08	15,845,824.08	57.92%	57,119,213.88	45,042,271.44	45,042,271.44	26.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1,653,433.26	14,558,370.48	14,558,370.48	48.74%	47,095,307.77	36,973,534.05	36,973,534.05	27.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	-	118,141,160.26	9,460,688.80	9,460,688.80	1,148.7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28	0.2030	0.2030	54.09%	0.7140	0.5630	0.5630	26.8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91	0.2030	0.2030	52.27%	0.7103	0.5630	0.5630	26.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1%	1.62%	1.62%	0.79%	5.47%	4.60%	4.60%	0.8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900,484,613.68	1,503,950,803.92	1,504,299,312.51	26.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097,733,431.20	1,026,100,430.76	1,026,099,818.21	6.98%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因此公司调整了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报表项目中涉及的相关数据的期初数。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3,419.2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756,327.61	8,475,424.6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63,062.52	2,849,395.9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1,132.15	-94,379.6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0,727.70	
减:所得税影响额	371,366.09	1,206,554.7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711.39	-2,711.39	
合计	3,369,603.28	10,023,906.1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货币资金较期初增长 93.33%,主要系收到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增长 45.03%,主要系购买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较期初减少 67.48%,主要系质押票据减少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较期初增长 41.26%,主要系期末持有的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较期初增长 140.26%,主要系原材料采购预付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较期初增长 871.46%,主要系支付的应收往来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较期初增长 50.25%,主要系厂房基建的预付款项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较期初增长 115.81%,主要系募投项目厂房建造投入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较期初增长 263.77%,主要系设备的预付款项增加所致;

预收账款较期初增长 100%,主要系预收房租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较期初增长 66.88%,主要系厂房基建的合同履约保证金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期初减少 35.9%,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较期初增长 135.05%,主要系已背书未到期的承兑汇票金额增加所致;

应付债券较期初增长 100%,主要系本期发行可转换债券所致;

递延收益较期初增长 102.25%,主要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收益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较期初增长 541.01%,主要系发行可转换债券计提递延所得税负债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较期初增长 100%,主要系本期发行可转换债券所致;

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 44.91%,主要系本期发行可转换债券,计提利息费用所致;

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长 36.43%,主要系本期贴现费用减少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上年同期增长 223.31%,主要系计提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增加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 396%,主要系本期信用减值冲回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长 474.68%,主要系本期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70.49%,主要系收到供应商赔款减少所致;

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 50.38%,主要系对外公益捐赠减少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较上年同期增长 274.83%,主要系本期非全资子公司利润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 1148.76%,主要系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99.13%,主要系购买及赎回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 3672.34%,主要系收到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44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宏昌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37%	28,294,260.00	28,294,260.00		
陆宝宏	境内自然人	15.43%	12,342,840.00	12,342,840.00		
周慧明	境内自然人	9.98%	7,981,740.00	7,981,740.00		
浙江省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5%	3,481,312.00	0		
陆灿	境内自然人	2.57%	2,057,160.00	2,057,160.00		
金华宏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5%	2,040,000.00	2,040,000.00		
金华宏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5%	1,560,000.00	1,560,000.00		
陆宝明	境内自然人	1.08%	867,000.00	867,000.00		
许旭红	境内自然人	0.68%	543,000.00	0		
MORGAN STANLEY&CO. INTERNATIONAL PLC.	境外法人	0.54%	434,638.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浙江省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481,312.00	人民币普通股	3,481,312.00
许旭红	54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43,000.00
MORGAN STANLEY&CO. INTERNATIONAL PLC.	434,638.00	人民币普通股	434,638.0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41,088.00	人民币普通股	341,088.00
中国国际金融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FT	307,501.00	人民币普通股	307,501.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智胜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73,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3,600.0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20,62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0,620.00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17,626.00	人民币普通股	217,626.00
中信里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资金-人民币资金汇入	210,744.00	人民币普通股	210,744.0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7,473.00	人民币普通股	197,473.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陆宝宏先生与周慧明女士为夫妻关系,陆灿先生为陆宝宏先生与周慧明女士之子。陆宝宏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15.43%的股权,周慧明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9.98%的股权,陆灿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2.57%的股权,陆宝宏先生、周慧明女士、陆灿先生通过宏昌控股间接持有公司 35.37%的股权,陆宝宏先生、陆灿先生通过金华宏合间接控制公司 1.95%的股权、通过金华宏盛间接控制公司 2.55%的股权,陆宝宏先生、周慧明女士、陆灿先生直接加间接合计控制公司 67.85%的股权,宏昌控股为公司的控股股东,陆宝宏先生、周慧明女士、陆灿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无法知晓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东与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关系。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二)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5 月 11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了关于同意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057 号"。2023 年 8 月 8 日,公司披露了《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提示性公告》,确定 2023 年 8 月 10 日为本次可转债发行原股东优先配售日与网上申购日。2023 年 8 月 16 日,公司披露了《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果公告》,本次发行人民币 3.80 亿元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共计 380.00 万张,按面值发行。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为"宏昌转债",债券代码为 123218。2023 年 8 月 30 日,公司可转债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09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9 月 30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40,376,202.37	382,966,917.8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6,837,828.23	80,563,146.8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1,408,003.66	127,331,139.60
应收账款	295,063,852.14	341,499,754.40
应收款项融资	158,616,810.24	112,283,663.67
预付款项	2,863,005.11	1,191,621.3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033,996.17	209,375.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7,448,955.49	125,557,577.7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442,218.56	2,291,052.71
流动资产合计	1,498,090,871.97	1,173,894,249.2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312,816.21	3,742,729.38
固定资产	237,092,852.41	210,400,153.23
在建工程	72,828,599.21	33,746,466.9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952,229.20	6,982,422.75
无形资产	65,095,725.16	64,263,105.4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703,408.09	2,158,205.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82,481.77	6,493,425.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9,525,629.66	2,618,554.04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2,393,741.71	330,405,063.29
资产总计	1,900,484,613.68	1,504,299,312.5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4,863,308.33	63,748,583.3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3,704,861.04	167,739,174.06
应付账款	177,151,036.91	190,038,027.66
预收款项	272,000.00	
合同负债	1,295,826.91	1,064,227.7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0,462,370.25	21,574,873.35
应交税费	7,353,523.47	8,783,845.07
其他应付款	3,968,505.93	2,378,017.6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10,879.01	2,044,906.49
其他流动负债	6,473,115.87	2,753,980.47
流动负债合计	446,855,427.72	460,125,635.7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322,558,622.2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326,987.76	5,705,081.8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6,222,432.47	8,020,783.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9,549,593.28	1,489,774.7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2,657,635.75	15,215,639.92
负债合计	799,513,063.47	475,341,275.6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0,000,000.00	8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45,594,534.8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22,251,708.30	721,331,844.0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6,771,809.95	26,771,809.9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23,115,378.10	197,996,164.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97,733,431.20	1,026,099,818.21
少数股东权益	3,238,119.01	2,858,218.6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00,971,550.21	1,028,958,036.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00,484,613.68	1,504,299,312.51

法定代表人:陆宝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陶珏 会计机构负责人:邵月琴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608,472,019.82	567,651,558.98
其中:营业收入	608,472,019.82	567,651,558.9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59,504,315.41	527,084,892.58
其中:营业成本	491,786,713.83	471,403,089.4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475,348.09	3,384,910.12
销售费用	10,627,534.49	10,518,745.86
管理费用	28,976,772.31	25,532,520.80
研发费用	28,923,466.68	24,025,057.98
财务费用	-4,285,519.99	-7,779,431.65
其中:利息费用	4,513,301.26	1,479,880.91
利息收入	7,608,816.23	8,113,365.67
加:其他收益	8,516,152.35	10,279,493.4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3,070.98	-429,577.6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14,994.90	437,664.7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299,827.66	-1,790,453.6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50,751.30	-339,448.9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419.23	-36,308.6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1,931,437.81	48,688,035.79
加:营业外收入	1,102.45	3,735.85
减:营业外支出	95,482.08	192,435.4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1,837,058.18	48,499,336.22
减:所得税费用	4,337,943.92	3,674,359.4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499,114.26	44,824,976.7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499,114.26	44,824,976.7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119,213.88	45,042,271.4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79,900.38	-217,294.7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7,499,114.26	44,824,976.73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7,119,213.88	45,042,271.44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79,900.38	-217,294.7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7140	0.563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7103	0.563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陆宝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陶珏 会计机构负责人:邵月琴

3、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87,296,744.44	562,117,730.4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885,971.8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853,429.96	78,965,779.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8,036,146.21	641,083,510.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7,013,485.22	459,681,702.3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4,082,266.53	90,203,106.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275,723.81	19,060,644.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523,510.39	62,677,368.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9,894,985.95	631,622,821.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141,160.26	9,460,688.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0	27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97,547.95	1,711,811.3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2,300.00	201,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749,847.95	271,912,811.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8,582,187.34	72,879,079.3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5,122,833.33	265,3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3,705,020.67	338,179,079.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955,172.72	-66,266,268.0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98,800,000.00	89,8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8,800,000.00	90,3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8,500,000.00	78,51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164,585.80	1,410,601.6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11,320.76	885,97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675,906.56	80,806,571.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8,124,093.44	9,493,428.3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4,310,080.98	-47,312,150.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5,392,082.45	393,514,579.5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9,702,163.43	346,202,428.69

(二)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调整情况说明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涉及调整数据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12-31	2023-1-1	调整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6,144,916.99	6,493,425.58	348,508.5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40,653.65	1,489,774.79	349,121.14
未分配利润	197,996,776.77	197,996,164.22	-612.55

(三) 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8 日

证券代码:301238 证券简称:瑞泰新材 公告编号:2023-048

江苏瑞泰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捐赠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瑞泰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泰新材"或"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捐赠的议案》,决定以自有资金参与 2023 年"爱满港城"慈善募捐活动,募捐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及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负责公司对外捐赠事项的实施。具体情况如下:

一、捐赠事项概述

为深入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承弘扬中华民族向上向善的传统美德,充分发挥慈善事业在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建设中的重要作用,营造"人人可慈善、人人皆慈善"的浓厚氛围,将慈善事业惠及更多困难群体,在高质量发展中促进共同富裕,张家港市市委、市政府在全市组织开展 2023 年"爱满港城"慈善募捐活动。活动自 2023 年 7 月启动,至 11 月底结束,全市募集的善款集中汇缴至张家港市慈善总会账户。为更好地履行社会责任,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决定以自有资金捐赠人民币 100 万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捐赠事项在董事会决策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公司对外捐赠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为保证合法、高效地完成本次捐赠工作,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管理 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负责对外捐赠事项的实施。

二、捐赠对象的基本情况

名称:张家港市慈善总会

社会组织类型:社会团体

住所:杨舍镇阳光锦程花园 35 幢 M101

登记管理机关:张家港市民政局

宗旨:遵守宪法、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遵守社会道德风尚,践行"富强、民主、文明、和谐,自由、平等、公正、法治,爱国、敬业、诚信、友善"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发扬人道主义精神,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中华民族扶贫济困的传统美德,宣传慈善文化,传播慈善理念,筹募慈善资金,帮助困难群体,促进社会和谐文明。

业务范围:接受社会各界捐赠,举办和资助各项社会公益事业。

三、本次捐赠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捐赠是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支持慈善事业的重要体现,符合公司的经营宗旨和价值观的要求,有利于提升公司社会形象。本次捐赠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及资金使用,对公司当期及未来经营业绩预计不构成重大影响。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对外捐赠事项旨在为全市慈善事业提供支持,符合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要求。本次对外捐赠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捐赠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对公司当期及未来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捐赠人民币 100 万元。

五、备查文件

1、江苏瑞泰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对外捐赠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瑞泰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301238 证券简称:瑞泰新材 公告编号:2023-046

江苏瑞泰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瑞泰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传真和送达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子燕召集并主持,应出席董事九名,实际出席董事九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江苏瑞泰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江苏瑞泰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瑞泰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财务报告部分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江苏瑞泰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捐赠的议案》

本议案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瑞泰新材:关于对外捐赠的公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对外捐赠事项的独立意见;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三季度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瑞泰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862 证券简称:银星能源 公告编号:2023-082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审计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九届四次董事会、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和《关于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普华永道中天)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3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

一、本次更换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的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普华永道中天《关于更换审计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的函》。普华永道中天作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原安排韩宗庆先生为公司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根据相关准则要求及事务所内部工作安排,普华永道中天委任黄翰勋先生接替韩宗庆先生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服务的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

二、本次更换人员的基本情况、诚信记录和独立性

1.基本情况

黄翰勋,香港会计师公会执业会员、1993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1993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2 年起开始在普华永道中天执业,近 3 年已复核 10 家 A 股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质量复核合伙人黄翰勋先生最近 3 年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及行政处罚,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行政监督管理措施,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质量复核合伙人黄翰勋先生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本次更换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更换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将有序交接,更换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构成不利影响。

四、报备文件

1.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更换审计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的说明函;

2.深交所要求报备的其他文件。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10 月 27 日

证券代码:301291 证券简称:明阳电气 公告编号:2023-050

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10 月 23 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传卫主持。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及表决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将 2023 年第三季度的实际总体经营状况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在了已经编制完成的《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文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49)。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姜叶女士具备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相关资质,其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董事会一致同意聘任姜叶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301069 证券简称:凯盛新材 公告编号:2023-052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会议召开及议案审议情况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0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2023 年 10 月 27 日通过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 3 名监事都参加了本次会议,会议的通知及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善民先生主持,经与会各位董事认真讨论研究,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审议意见的议案》。

经过对公司《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进行全面的审核后,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备查文件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10 月 28 日

证券代码:301069 证券简称:凯盛新材 公告编号:2023-051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会议召开及议案审议情况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0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2023 年 10 月 27 日通过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 9 名董事都参加了本次会议,会议的通知及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加荣先生主持,经与会各位董事认真讨论研究,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备查文件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8 日

证券代码:300919 证券简称:中伟股份 公告编号:2023-112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等议案。2023 年 10 月 17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因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670,633,576.00 元变更为人民币 669,824,103.00 元,公司股份总数由 670,633,576 股变更为 669,824,103 股。

公司近日已办理完成上述工商变更登记及《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备案手续,并取得铜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公司新取得营业执照的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690314383681D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邓伟明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新材料、电池及新能源的研发、生产、加工与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销售液氨、氨水。

注册资本:66,982.4103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4 年 9 月 15 日

营业期限:长期

住所:贵州省铜仁市大龙经济开发区 2 号干道与 1 号干道交汇处

特此公告。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八日